管制人员: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常任秘书长(财经事务)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在二零二一年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6 个首长级 职位。

承担额结余 48.649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财经事务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 财经事务(财经事务及

纲领(2) 资助金:金融发展局 库务局局长)。

详情

纲领(1):财经事务

 2019-20 (实际)
 2020-21 (原来预算)
 2020-21 (修订)
 2021-2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719.9
 1,133.4
 1,481.8 (+30.7%)
 2,258.0 (+52.4%)

> (或较 2020-21 原来 预算增加 99.2%)

宗旨

- 2 财经事务科的宗旨是:
- 维持并提高香港作为主要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
- 维持香港金融体系的健全及稳定;
- 确保金融市场有效和有秩序地运作,并受到审慎而适当的监管;以及
- 营造公开、公平及有利金融市场发展的营商环境。

简介

- 3 财经事务科致力透过下列方法,达到上述宗旨:
- 就银行制度、证券及期货市场、资产财富管理业、保险业、强制性公积金计划及职业退休计划、公司法、信托法、放债、公司清盘、个人破产、会计事宜,以及与内地的金融合作事宜,制定政策及/或提交立法建议;
- 协助财政司司长监督有关规管机构,包括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保险业监管局、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积金局)及财务汇报局;
- 统筹及促进推行有关金融基础设施的新措施,以加强香港的竞争力;
- 促进市场创新,以增加市场的深度和广度;以及
- 监督政府统计处、公司注册处及破产管理署的运作。
- 4 财经事务科在二零二零年大体上达到这纲领的宗旨。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5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内,财经事务科将会:
- 征询业界意见并制订建议,以进一步发展香港的金融业;
- 加强与内地在金融方面的合作,包括推动香港实施「一带一路」建设和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中有关金融服务业的工作;
- 推动香港债券市场的发展;
- 推动资产财富管理业的发展,包括推展立法工作,为在香港营运的私募基金所分发的附带权益提供税务宽减;为开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有限合伙基金订立迁册来港的机制;以及在投资推广署成立专责团队,加强宣传香港的家族办公室业务和提供相关的一站式支援服务;
- 推动香港绿色和可持续金融的发展;

- 推动香港金融科技的发展;
- 联同积金局开发「积金易」平台,以便把强制性公积金注册计划的行政工作标准化、精简化和自动化;
- 推动设立无纸证券市场制度,以期令本港的金融市场基建更趋完善和现代化;
- 联同财务汇报局优化新核数师规管制度;
- 推动保险业的发展,包括就以下事宜拟备法例:
 - 实施风险为本资本制度,对保险公司作审慎规管;以及
 - 设立保单持有人保障计划,在保险公司无力偿债时给予保单持有人更佳保障;
- 监督提升保险业及资产财富管理业人才培训先导计划的推行情况;
- 加强香港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活动的监管制度、监督有关措施的实施情况,并积极参与财务行动特别组织和亚洲/太平洋反清洗黑钱组织等跨政府组织的工作;
- 监察持牌放债人遵从牌照条件的情况,并举行公众教育活动,提高市民对审慎借贷的认识;
- 按照国际标准,加强对银行业的规管,包括实施《巴塞尔协定三》的规定;
- 完善法例草案,以设立法定企业拯救程序和制订在无力偿债情况下营商的条文;以及
- 执行《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第628章)所订立的处置机制。

纲领(2):资助金:金融发展局

	2019-20 (实际)	2020-21 (原来预算)	2020-21 (修订)	2021-2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0.0	32.0	31.8	32.0
			(-0.6%)	(+0.6%)

(或相等于 2020-21 原来预算)

宗旨

6 宗旨是支持金融发展局(金发局)进行策略研究、提供建议、推动市场发展和培养人才,以加强 香港在国际金融市场的竞争力。

简介

- 7 金发局在二零一三年一月成立,旨在支持香港金融服务业持续发展。金发局在二零一八年九月注册为担保有限公司,以提高运作效率和灵活性。金发局的工作目标是:
 - 就开拓本港金融市场和加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竞争力的策略和措施,向政府提供建议;
 - 支持金融服务业提升从业人员的核心竞争力和知识;以及
 - 在内地和海外推广香港金融服务业和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优势。
 - 8 金发局征询业界意见,并在研究、市场推广和人力资源发展三大范畴下履行使命。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9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内,金发局会继续:
- 就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进一步发展路向,咨询业界和提供策略性意见;
- 通过举办和参与不同推广活动,在本地、内地和海外推广香港的金融服务业;以及
- 为学生和从业员举办外展活动,协助香港金融服务业培育人才。

	2019-20 (实际) (百万元)	2020-21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0-21 (修订) (百万元)	2021–22 (预 算) (百 万 元)	
纲领 (1) 财经事务	719.9	1,133.4	1,481.8	2,258.0	
(2) 资助金:金融发展局	30.0	32.0	31.8	32.0	
	749.9	1,165.4	1,513.6 (+29.9%)	2,290.0 (+51.3%)	

(或较 2020-21 原来 预算增加 96.5%)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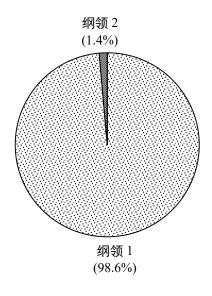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762 亿元(52.4%),主要由于非经常开支承担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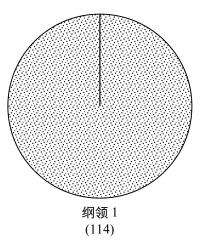
纲领(2)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0 万元(0.6%)。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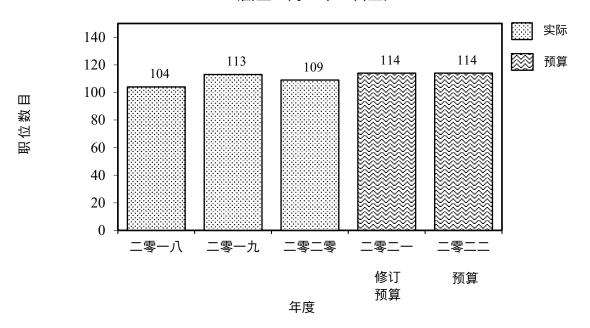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纲领2项下没有政府员工)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48 - 政府总部: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财经事务科)

分目 (编号)		2019-20 实际开支	2020-21 核准预算	2020-21 修订预算	2021-22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212,657	274,338	235,750	255,635
	经常开支总额	212,657	274,338	235,750	255,635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537,258	891,077	1,277,851	2,034,337
	非经常开支总额	537,258	891,077	1,277,851	2,034,337
	经营账目总额	749,915	1,165,415	1,513,601	2,289,972
	开支总额	749,915	1,165,415	1,513,601	2,289,972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财经事务科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2,289,972,000 元,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76,371,000 元,而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1,540,057,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255,635,000 元,用以支付财经事务科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财经事务科的人手编制有 114 个职位,包括 3 个编外职位。预期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人手编制维持不变。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74,359,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9 - 20	2020-21	2020-21	2021-22
	(实际)	(原来预算)		(预算)
	(\$'000)	(\$'000)	(\$'000)	(\$'000)
个人薪酬				
一 薪金	95,904	107,603	98,000	107,500
一 津贴	4,546	5,400	5,400	6,000
一 工作相关津贴		2	1	2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一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55	141	184	193
一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6,598	7,998	7,396	8,104
部门开支				
一 雇用服务及专业费用	16,568	57,000	22,000	26,000
一 一般部门开支	58,886	64,194	70,969	75,836
资助金				
一 金融发展局	30,000	32,000	31,800	32,000
	212,657	274,338	235,750	255,635

总目 148 - 政府总部: 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财经事务科)

			承担额			
分目 (编号)()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0 止 的累积开支	2020-21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	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	301	设立风险为本资本制度的顾问研究	10,000	_	_	10,000
8	302	用于推动和促进金融服务业 发展的拨款#	1,020,000#	155,935	174,339	689,726
8	307	处理强制性公积金注册计划 行政工作的「积金易」 平台的拨款需要^	4,939,276	_	795,842	4,143,434
8	888	提升保险业及资产财富管理业人才培训先导计划	100,000	70,588	7,670	21,742
		总额	6,069,276	226,523	977,851	4,864,902

[#] 此项目于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获批准的原来承担额为 5 亿元,现把增加承担额的申请连同《2021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

[^] 此项目于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及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获批准的承担额为 3,903,630,000 元,现把增加 承担额的申请连同《2021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